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langsi

FOLANGSI CO., LTD
廣州佛朗斯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99)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廣州佛朗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18日的通函(「第一份通函」)及日期為2024年4月18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一份通告」)，當中載有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供股東批准的決議案詳情。

茲補充通告本公司將按原計劃於2024年6月14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廣東省廣州市番禺區石碁鎮亞運大道999號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第一份通告所載決議案以外的以下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9日的補充通函(「補充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4. 審議及批准建議將非上市股東持有的最多141,428,080股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並將該等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流通，其可能在適當時間實施。
15. 審議及批准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處理與H股全流通有關的事項。

承董事會命
廣州佛朗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侯澤寬

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州市
2024年5月29日

附註：

1.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24年6月11日（星期二）至2024年6月14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4年6月7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中國廣東省廣州市番禺區石碁鎮亞運大道999號）（對於非上市股份持有人）或本公司之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對於H股持有人），以辦理登記手續。

2. 委任代表

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受委代表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則須於有關代表委任表格內指明每一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每名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出席的股東均有權就其持有的每股股份投一票。

隨函附奉補充代表委任表格，該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ls123.com)。

已交回的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如正確填妥，將在允許範圍內繼續有效及適用。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不會影響閣下就第一份通告所載決議案正式填妥及交回的任何代表委任表格的有效性。倘閣下已有效委任一名代表代 閣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未正式填妥並交回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則閣下的受委代表將有權酌情代表 閣下就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中所載的補充決議案投票。倘閣下未正式填妥及交回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但已正式填妥及交回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並有效委任一名代表代 閣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閣下的受委代表將有權酌情代表 閣下就第一份通告所載的決議案投票。

委任代表的文書必須採用書面形式並由股東簽署或由股東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倘股東為法人，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或正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

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核證副本，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4年6月13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前）送達本公司的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中國廣東省廣州市番禺區石碁鎮亞運大道999號）（對於非上市股份持有人）或本公司之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對於H股持有人），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3. 本公司聯繫方式

聯繫地址：中國廣東省廣州市番禺區石碁鎮亞運大道999號

聯繫人：董事會秘書馬麗女士

聯繫電話：(86) 020 66855746

聯繫傳真：(86) 202 66855740

4. 投票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於任何股東大會上，除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提呈股東表決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有關投票結果的公告將由本公司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於股東週年大會後刊發。

5. 其他事項

股份持有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憑證。法人股東倘委派其授權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該授權代表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和經法人股東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簽署的有關授權文件的經公證證實副本或本公司許可的其他經公證證實文件。受委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由股東或其授權人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

於本通告中，凡提及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有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上述決議案之詳情，請參閱補充通函。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侯澤寬先生；執行董事侯澤兵先生、錢曉軒先生及馬麗女士；非執行董事朱迎春先生及舒小武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蔣福誠先生、樊霞博士及王傳邦先生。